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7)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蔡欣婷女士(「蔡女士」)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以便將更多時間投入於其個人事務。蔡女士本人已確認，其與本公司董事局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促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同時，董事局宣佈黃國忠先生(「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3.05 條規定之其中一名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起生效。黃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曾在多間香港上市公司工作，並於審計、財務及公司秘書方面累積多年經驗。

董事局藉此機會由衷感謝蔡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祝賀黃先生的新任職。

承董事局命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主席）及**陳昌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安靜**女士、**周贊**女士及**覃涵**女士。**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